

安康市恒口示范区消防救援大队
消防车库门安全效能提升更换项目
承包合同

陕西捷恩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



采购方：安康市恒口示范区消防救援大队（以下简称甲方）

供货方：陕西捷悬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按照公正、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同意按照以下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第一条 采购内容

项目名称：安康市恒口示范区消防救援大队消防车库门安全效能提升更换项目

项目编号：MSZBZX2025032

采购内容：见下表

1. 总体规格清单

电动车库门 1				电动车库门 2				合计
门洞尺寸				门洞尺寸				
宽度 (m)	高度 (m)	数量	面积 (m ²)	宽度 (m)	高度 (m)	数量	面积 (m ²)	面积 (m ²)
4.9	4.7	7	161.21	3.7	4.7	1	17.39	178.60
卷动轴			卷动轴					
长度 (m)	数量	合计 (m)	长度 (m)	数量	合计 (m)	合计 (m)		
4.9	7	34.3	3.7	1	3.7	38.00		
轨道			轨道					
长度 (m)	数量	合计 (m)	长度 (m)	数量	合计 (m)	合计 (m)		
18.8	7	131.6	18.8	1	18.8	150.40		
辅轨			辅轨					
长度 (m)	数量	合计 (m)	长度 (m)	数量	合计 (m)	合计 (m)		
9.4	7	65.8	9.4	1	9.4	75.20		

注：具体尺寸以现在最终测量为准

2、具体分项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A-01	彩色涂层门板	平方米	178.60
A-02	门柱	根	16
A-03	门楣	平方米	39.20
A-04	中置梁	米	38
A-05	方管	根	32
A-06	开关	个	8
A-07	电机	套	8
A-08	辅轨	米	75.20
A-09	轨道	米	150.40
A-10	总控箱	个	1
A-11	拆门	套	8
A-12	门板喷字	个	8
A-13	安装	平方米	178.60
A-14	运输	项	1
A-15	平衡系统	套	8
A-16	接收信号线	卷	4

第二条 工期及建设地点

- 1、工期：合同签订后 30 天完成
- 2、建设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第三条 运输

- 1、运输方式由乙方负责；运费、装卸费等送达过程中产生的一切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 2、乙方按照甲方要求将货物依照约定送达至指定的具体卸货地点并

由甲方验收货物。货物运输过程中发生的灭失、毁损等一切货损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第四条 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1、合同总价款：人民币：161000.00元（大写：壹拾陆万壹仟圆整）。

2、价款支付

（1）合同签订后7天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40%；

（2）设备安装调试完成，验收合格后7天内支付合同总价款60%。

第五条 项目验收

1、乙方将货物运送至指定地点安装调试进行自检后，申请验收。甲方指定 高仕林 代表甲方，乙方指定 张勇 代表乙方，按相关标准进行现场验收。

2、验收依据：依据相关国家标准及磋商文件约定；

3、验收合格后，双方填写货物《验收单》，《验收单》作为乙方交付合格产品和双方进行货款结算的依据，但抽查结果不合格时除外（上述指定人员如需变更，应以书面形式于变更之日通知对方）。

第六条 安全责任

1、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应加强安全管理，确保不发生安全事故，若在施工过程中发生的安全事故，由乙方负全部责任，并承担事故过程中的一切经济损失和费用，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和任何费用。

第七条 售后服务要求

1、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2 年。乙方需具备健全的售后维保服务及相关机构，能够保证及时提供售后服务和维修；

2、维修响应时间：接到甲方通知后30分钟响应，24小时到达现场，48小时内处理完毕。设备在三个月内质量问题须包换，其中同一设备三个月内出现2次质量问题要免费整体更换并提供终身保养。

3、乙方应承诺在质量保证期内免费提供货物维修、更换零部件等服务，质量保证期后以优惠价提供上述服务。为保证甲方能及时得到维修响应，如保修期内因故障停机，按停机时间的双倍顺延保修期。保修期结束后，乙方仍应负责提供终身维修服务，仅收取配件费和必要的人工费。

4、质保期内，乙方将定期（ \geq 2次/年）派员对甲方使用的设备进行检测，应保证设备处于正常使用状态，更换非人为因素损坏的零配件。

5、如因设备质量或原始标（警）示不清等原因，导致采购人损失，或造成甲方操作人员、第三方人员人身伤害，乙方须承担全部相关赔偿责任。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应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任意一方违约，守约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违约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5%违约金。

2、甲乙双方均不得在未经对方同意的情况下将本合同项下任何权利义务向第三方转让，否则，构成违约，守约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

3、乙方应保证所交付的货物质量符合本合同规定的质量标准及技术要求，因乙方产品质量问题而使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和要求赔偿损失，同时报请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对其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4、如甲方未在合同约定期内付款，乙方有权拒绝提供技术服务并要

求甲方承担延期付款金额 5%的违约金，并赔偿由此给乙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5、上述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的赔偿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甲方向第三方的违约或赔偿损失、误工费、鉴定费、损失的评估费、律师费、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等全部损失）等双方均已经详细了解并知悉。

第九条 通知

根据本合同需要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双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必须用书面形式，可采用电子邮件或微信(书信、传真、电报、当面送交等)等方式传递，解除合同的自通知到达双方公司后次日起发生效力。

第十条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 其他

1、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司章后生效，甲乙双方授权委托代理人签章的，应提供公司出具的委托代理人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经与原件核对确认无误），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2、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有关协议及双方认可的来往电报、传真、会议纪要等书面文件和本合同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内容

相悖之处以生成在后的协议内容为准。

采购方(甲方): 湖南救援大队

湖南救援大队

法人/授权代表人: 李

地址:

开户行:

帐号:

联系电话:

日期: 2015 年 11 月 19 日

供货方(乙方): 陕西捷慧建筑安

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授权代表人: 张勇

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汉城街
道南玉丰村 167 号

开户行: 中国工商银行合阳县支行

帐号: 2605 0430 0920 0089 624

联系电话: 13572504335

日期: 2015 年 11 月 19 日

专
公

向

甲